乡宁县光华镇人民政府2022年度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本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三、2022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一、乡宁县光华镇人民政府2022年预算收支总表

二、乡宁县光华镇人民政府2022年预算收入总表

三、乡宁县光华镇人民政府2022年预算支出总表

四、乡宁县光华镇人民政府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乡宁县光华镇人民政府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六、乡宁县光华镇人民政府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

七、乡宁县光华镇人民政府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表

八、乡宁县光华镇人民政府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九、乡宁县光华镇人民政府2022年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十、乡宁县光华镇人民政府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十一、乡宁县光华镇人民政府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十二、乡宁县光华镇人民政府2022年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2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模板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宣传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落实上级党委、政府的各项决策部署，执行上级党组织的决议、决定和本镇党员代表大会（党员大会）的决议，保证上级安排的各项任务顺利完成。

2. 讨论和决定本镇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以及乡村振兴中的重大问题。

3. 执行本镇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预算，管理本镇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健康、体育事业和财政、统计、民政、司法行政等行政工作。落实本镇经济发展战略总体规划和土地利用、城镇建设、产业发展等专项规划，组织发展区域特色经济，提供符合当地实际和群众需求的公共服务。

4. 加强平安建设工作，依托村合理划分基本网格单元，统筹网格内各项工作，推进网格标准化建设，构建公共安全防控体系。加强法制宣传，调节民事纠纷，化解农村社会矛盾，维护农村社会稳定。加强对社会突发事件的预警和管理，

做好应急管理、防灾减灾、生态环境保护、美丽乡村建设、民生保障、脱贫致富、民族宗教等工作。承担民兵预备役、征兵、退役军人服务、拥军优属等工作。

5.推进基层民主，指导村民自治，推动农村建设，完善民主议事制度，推进农村村务公开，引导农民有序参与村级事务管理，促进社会组织健康发展。依法保护国家、集体、公民财产和各类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维护社会秩序，构建农村和谐社会。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党政综合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平安建设办公室）、规划建设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党群服务中心（矛盾调解中心）、综合便民服务中心和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站。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21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个，具体包括：1个部门本级。

三、2022 年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1年，我镇将重点抓好以下五个方面工作：

1. 夯实农业墙基础，厚植转型新优势。坚持把高质量转型发展作为我镇产业发展的突破口，率先趟出新路。

2. 加强“三产”深融合，培育经济新动能。一要支持支持传统产业转型发展；二要大力发展文旅产业；三要大力争取新型工业项目落地。

3. 镇村建设在提升，创优人居新环境。一是启动小城镇建设；二是持续推进清洁取暖；三是持续推进人居环境整治。

4. 安全我稳定再发力，筑牢发展压舱石。一是抓好安全生产；二是抓好基层治理；三是抓好风险防范。

5. 民生保障在加强，提升幸福新指数。一是在交通建设上做文章；二是在文化事业上出实招；三是在全民技能培训上上台阶。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预算表

（十二张表附后）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乡宁县光华镇人民政府2022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2277.46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500.03万元，减少18%。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2277.46万元。包括：

1．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2277.46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2277.46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500.03万元，减少18%。主要原因是新实施项目较去年有所减少。

（2）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0万元，与上年相比不变。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预算总计 0 万元。与上年相比不变。

3.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总计 0 万元。与上年相比不变。

4．其他资金收入预算总计 0 万元。与上年相比不变。

（二）支出预算总计 2 万元。包括：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907.68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219.6 万元，增长（减少） 31.91 %。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数量新增约 40%。

2．公共安全（类）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不变。

3．基本支出预算数为 1369.7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19.62 万元，减少 34.44 %。主要原因是新实施项目较去年有所减少。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反映部门年度总体收入预算情况。）

乡宁县光华镇人民政府本年收入预算合计 2277.4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277.46 万元，占 1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其他资金 0 万元，占 0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反映部门年度总体支出预算情况。）

乡宁县光华镇人民政府本年支出预算合计 2277.4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08.72 万元，占 22.34 %；项目支出 1768.74 万元，占 77.66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乡宁县光华镇人民政府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277.46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500.03 万元，增长（减少） 18 %。主要原因是新实施项目较去年有所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乡宁县光华镇人民政府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2277.4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00.03 万元，减少 18 %。主要原因是新实施项目较去年有所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乡宁县光华镇人民政府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2277.46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96.2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12.4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乡宁县光华镇人民政府2022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不变。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乡宁县光华镇人民政府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8.69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 %。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 28.69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1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16 万元。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12.69 万元，与上年预算保持不变。

3．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0 万元。

九、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80 万元，与上年相比不变%。主要原因是：单位持续倡导勤俭朴素作风，保持机关运行成本不增。

十、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235.5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25.5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210 万元、

拟购买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3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等。

十二、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部门单位共 33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2277.46 万元；本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纳入、☐未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2277.46 万元。

十三、其他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未使用政府债券。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单位资金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等。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

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各部门应根据公开预算表中对应的经费情况进行名词解释，对未涉及的名词可以删除）